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16〕576号

关于报送2016年度教育内审工作总结 和审计统计报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报送2016年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17年工作计划的通知》（教财司函〔2016〕718号）要求，现就做好2016年教育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审计情况统计报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总结2016年教育内部审计工作。各单位要围绕工作创新、审计成效、规范管理、队伍建设、存在问题以及工作建议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并就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基建工程和修缮项目审计等重点工作开展专题总结。

二、统筹谋划2017年教育内部审计工作。各单位要围绕工作目标、工作思路、重点领域、主要措施等方面，提出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工作计划。

三、高度重视并及时报送有关材料。请各单位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前将工作总结和有关报表（纸质的加盖公章）上报我厅财务建设处，并将工作总结发至邮箱 jytsjc@tom.com。

四、“教育系统内部审计情况统计报表”和“教育审计机构情况调查表”仍采用网络上报方式填报。未安装报表系统的单位请在湖南省教育审计网或湖南理工学院审计处网页上下载相应报表软件安装后使用，其使用方法与 2013 版相同，请通过报表软件打印和上报相关报表。各县市区教育（体）局的报表由市州教育（体）局负责审核，市州教育（体）局报表审核系统请在前述网站下载，其登陆密码与本单位报表系统密码相同。

联系人：陈艳辉，联系电话：0731—84714911。

- 附件：1. 教育系统内部审计情况统计报表
2. 教育审计机构情况调查表
3. 关于“审计情况统计报表”和“教育审计机构情况调查表”填表说明

湖南省教育厅

2016 年 12 月 8 日